

# 平利县人民政府文件

平政发〔2025〕6号

## 平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《平利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》已经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15日

# 平利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紧扣省委持续深化“三个年”活动、攻坚打好“八场硬仗”和市委“七个加力提效”、市政府八项重点工作部署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主动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切实推动经济增长持续向好、农业农村稳固繁荣、首位产业突破引领、新兴工业转型赋能、全域旅游破局成势、民生福祉持续提升，推动兴业、强县、富民一体发展，加快建成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，以“十四五”的圆满收官为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打牢基础。

## 二、预期目标

生产总值增长 6%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%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%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%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%，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增长 5%和 6%。

## 三、主要任务

**1. 稳定市场预期。**用好一揽子增量政策和存量政策，充分发挥“两重”“两新”政策对投资和消费的撬动作用。扎实开展支持小微企业融资专项行动，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，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做大做强。完善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机制，确保政策直达市场、应享尽享。全年新增各类经营主体 1500 户，新增“五

上企业” 19 家以上。

**2. 激发消费活力。**落实新一轮汽车、家电、电动自行车等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措施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，激发消费潜能，释放内需潜力，全年限上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4%以上。支持重点企业组团参加一线城市展销推介活动，多渠道帮助企业拓展市场，提高销售额和市场份额，鼓励企业发展网络营销、直播带货，力争全年电商零售额稳定在 16 亿元以上。

**3. 提高投资效益。**对标中省存量政策、增量政策重点支持领域，在城市地下管网、老旧小区改造、重点用能设备更新、生态环保、节能降碳改造等方面加强谋划争取，力争更多项目挤进中省计划盘子，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%，工业投资增长 7%、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8%。拓宽民间投资领域和范围，引导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，确保民间投资增长 7%。

**4. 做优项目结构。**实施县级重点项目 136 个、年度计划投资 50.8 亿元，其中产业项目 70 个、年度计划投资 35.8 亿元。全面梳理“十五五”规划重点项目，在基础设施、产业发展、数字经济、园区建设、生态环保、改善民生等领域，策划包装一批事关全局、影响深远、带动作用强的重大项目，确保在库储备项目规模 250 亿元以上，其中产业项目超过 60%。

**5. 做足项目增量。**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，跟踪做好征迁、用地、施工等服务，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每月有一批项目开工纳统、每季有一批项目竣工投产，6 月底新建项

目开工率达到 100%。积极争取 23 个中央预算内投资、13 个地方政府专项债券、9 个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，提前做好前期工作，确保重大项目建设滚动接续、如期达效。

**6. 做实项目招引。**聚焦 4 条重点产业链，开展小分队靶向招商、以商招商、产业链定向招商、清单式目标招商，全年签约招商项目 50 个以上，实际使用资金 7 亿元以上，推动年产 1 万吨工业原料茶项目二期、富锶天然水及绞股蓝凉茶等重点项目建成投产，力争新式茶饮原料茶、年产 3000 万双棉袜加工生产、“以竹代塑”产品加工等招商项目尽早签约落地。

**7. 狠抓首位产业。**培育高产机采茶园 3.5 万亩，建设标准化绞股蓝基地 5000 亩，新建年产 200 吨名优茶智能生产线 1 条，全年产茶 2.1 万吨、产值 25 亿元，建成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。支持井泉等外向茶企发展跨境电商，建成陕茶出口重点县。推动传统茶产品向茶食品、茶饮品等精深加工方向发展，力争创建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 1 家、省级 2 家。

**8. 力推工业提质。**新建标准化厂房 3 万 m<sup>2</sup>，完成普济寺物流园一期工程扫尾，建成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库，启动长安富硒食品产业园二期和归雁经济产业园项目。加快 7 个在建项目、6 个技改项目，推进 3 个项目重组盘活，支持 86 家在库企业稳产增效，帮扶 4 家新升规企业稳定生产，夯实筑牢工业“压舱石”。

**9. 做活文旅市场。**持续提升蒋家坪、天书峡、桃花溪、芍药谷等重点景区运营能力，重点推进巴山之巅·正阳草甸、琵琶岛·三里坪、蒋家坪 4A 级旅游景区基础设施、翠茗园茶旅融合

(二期)、县城夜游等旅游项目，积极创建马盘山省级旅游度假区，精心筹办四季文旅活动，切实把人气流量变成消费增量，确保全年旅游收入增长 11.5%以上、来平旅游人数增长 9.5%以上。

**10. 加快县城更新。**加快县城污水处理厂扩建、水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提标改造、红卫街等 3 个老旧小区改造，启动滨河公园地下停车场项目。完成五峰、东关、西城 3 个片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，推进 G346 县城过境线项目前期，争取启动县城防洪能力提升项目。加强占道经营、流动摊点、乱搭乱建、乱停乱放执法力度，鼓励市民参与城市管理，不断提升城市品质。

**11. 实施千万工程。**打造“水韵茶乡·和美太平”太平河流域和美乡村示范区，整体提升城郊和集镇周边、长安河沿线、鸦河片区建设水平。聚焦 30 个“千万工程”示范村，争创省级“千万工程”示范村 5 个。常态开展人居环境整治，高质量完成 50 户宜居农房建设、500 座农村户厕改造，实现全县全域由表及里全面提升。

**12. 推进乡村振兴。**严守耕地保护红线，稳定粮食播种面积 26 万亩、产量 5.9 万吨以上。支持八仙重点帮扶镇、15 个重点帮扶村、62 个易地搬迁社区补齐短板。做好生猪、中药材等“土特产”文章，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增长 5%以上。启动大广路改建，完成平利西引线、让河至天书峡、蒋家坪至财梁等公路建设，推进农村供水县域统管，提标改造农村供水 14 处，逐步缩小城乡发展差距。

**13. 优化营商环境。**推动更多高频事项“极简办、集成办、

智能办、免证办”，简减“审批”提升服务。扎实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，提高执法透明度、公信力。统筹营商环境评价、“12345”热线等多渠道收集反馈问题，做好经营主体意见建议和问题线索征集办理。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，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，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

**14. 深化重点改革。**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，支持扩大经营范围，不断提升城投、经开、生态资源 3 家企业经济效益。持续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和“标准地+承诺制”改革，有效盘活工业园区闲置低效工业用地和闲置低效厂房，妥善处置非正常规上企业，逐步完善园区低效产能有效退出、入园企业综合评价和要素差别化配置等机制，推动园区发展优化升级。

**15. 加大开放力度。**支持重点企业与高校、科研机构联合组建研发中心、产学研基地，转化落地科技成果 2 项以上。实施创新主体培育工程，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55 家以上、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。用好丝博会、进博会等平台，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。积极打造省际开放通道，力争在产业合作、科技赋能、生态保护、文旅交流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。

**16. 深化污染防治。**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，持续推进城市道路扬尘、建筑工地、渣土运输、餐饮油烟等污染防治提标升级专项行动，精准划定秸秆禁烧范围，落实区域烟花爆竹禁放，确保全年大气优良天数达到 350 天以上。统筹推进河湖“四乱”整治，加快推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更新，确保水质稳居全市前列。

**17. 强化生态治理。**持续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“三大保卫战”，完成黄洋河大贵段水环境治理、三阳镇4个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加快岚河流域八仙段水生态环境治理，实施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保涵养项目。加强天然林保护、松材线虫病防控、山林火灾防范，系统整治矿山、两场（厂）、排污口、医废、建筑垃圾等问题，健全完善运维机制，消化存量、遏制增量、提升质量。

**18. 转化生态价值。**建立绿色项目入库标准和绿色项目库，鼓励金融机构创新“碳汇贷”“生态贷”“GEP贷”等产品，丰富绿色信贷供给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，严把“两高”项目准入关口，积极谋划申报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。探索开展林业碳汇、用能权、用水权等权益交易，积极争取垃圾填埋、污水处理、环境卫生整治等生态环境保护项目资金。

**19. 保持就业稳定。**抓好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农民工、生活困难家庭等重点群体就业，转移农村劳动力5.5万人以上，新增城镇就业1920人以上。全面落实技能培训补贴、稳岗返还补贴、一次性交通补贴等惠民利企政策，解决好群众“就业难”和企业“用工难”问题。发展归雁经济，搭建信息交流平台，将在外人才资源优势转化为“归雁”经济优势。

**20. 推进“三体”建设。**落实校长职级制改革、中小学教师“县管校聘”，实现每个镇1所公办中心幼儿园目标，确保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通过评估认定。完成51个村公有产权卫生室建设，推动县医院二甲复审、县中医医院建设“两专科一中心”。

加快工人文化宫、数字文化馆、智慧图书馆建设，支持发展文化企业和文艺社团，让城乡群众享受到均等普惠的文化服务。

**21. 防范化解风险。**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，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。加强公共安全系统施治，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。持续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，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大局稳定，为高质量发展营造平安和谐的外部环境。

附件：

1. 平利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经济指标计划
2. 平利县 2025 年县级重点项目建议计划

---

抄送：县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纪委监委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县委各工作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中央和省市驻平各单位。

---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15 日印发

## 平利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经济指标计划

指标名称	单位	2024 年		2025 年	
		完成总量	完成增速 (%)	计划总量	计划增速 (%)
一、生产总值	亿元	—	6.5	—	6
其中：规模以上工业	亿元	—	16.4	—	10
二、固定资产投资	亿元	—	8.3	—	6
三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	亿元	—	7.7	—	6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	亿元	1.09	10.3	1.15	6
五、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	亿元	25.78	-11.8	27.06	6
六、当年新增市场主体数量	户	2160	—	1900	—
七、进出口贸易总额	亿元	1.6709	—	1.5	—
八、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增速	%	—	8.2	—	不低于全市增速
九、收入					
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	元	35421	5.4	—	5
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	元	16204	7.3	—	6
十、城镇新增就业人数	人	2010	—	1920	—
十一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	%	52.73	—	完成市定任务	—
十二、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					
空气质量优良天数	天	361	—	完成市定任务	—
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	吨标煤/万元	-3	—	完成市定任务	—